

职权编号: C2345100

1. 检查单: 水务 021-供水检查单

2. 检查模块: 供水工程设计施工

3. 检查项: 供水工程设计施工-3 新、改、扩建的饮用水供水工程项目是否经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设计审查和竣工验收

4. 检查内容: 新、改、扩建的饮用水供水工程项目未经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设计审查和竣工验收

5. 检查标准:

5.1 依据名称: 《生活饮用水卫生监督管理办法》

5.2 依据条款:

第八条 供水单位新建、改建、扩建的饮用水供水工程项目, 应当符合卫生要求, 选址和设计审查、竣工验收必须有建设、卫生行政主管部门参加。